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ETF-FOF) 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19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	
基金主代码	0258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5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基金合同》、《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赎回起始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A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C
下属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5894	025895
该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是	是

注：（1）本基金暂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

（2）本基金的最短持有期限为三个月。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投资者认购份额的首个赎回申请起始日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申购份额对应的赎回起始日从申购确认日起按此规则类推，具体计算规则详见下文关于份额持有期的表述，请投

资者关注。

2.日常申购、赎回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如果投资人多次认购、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申购和赎回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展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各家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投资者可多次申购，除招募说明书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另有规定外，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量不设上限限制。

3.2 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通过代销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0 万元	0.80%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份额持有期

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为三个月。锁定持有期到期后可以办理赎回业务。

三个月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即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三个月的月度对日（即持有期到期日）前一日止，如该月度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月的最后一日；若该月度对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三个月持有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3 个月最短持有期限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在对应认购/申购份额锁定持有期到期后即可进行赎回，相应赎回费与对应份额赎回费一致。

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90 日（含）-180 日	0.50%	100%
180 日（含）以上	0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深圳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 www.icbc.com.cn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任德奇 电话: 021-58781234 传真: 021-58408483 联系人: 高天 客服电话: 95559 公司网址: www.bankcomm.com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 张为忠 电话: (021) 61618888 客户服务热线: 95528 公司网站: www.spdb.com.cn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电话: 010-66637271 传真: 010-65559215 客户服务电话: 95558 网址: www.citicbank.com/
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 朱健 联系人: 钟伟镇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服务热线: 95521 / 4008888666 网址: www.gtth.com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 福华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朱江涛 联系人：业清扬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 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7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 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苏望 联系人：郑向溢 电话：0755-81682517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s://www.sdicsc.com.cn/
8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法定代表人：王锡真 联系人：周鑫 电话：0931-4890208 客户服务电话：95368 网址：http://www.hlzq.com/
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 海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一号 法定代表人：潘海标 传真：0769-22115712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1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 联系人：张雪雪 电话：0531-68881051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12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 1589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楼 法定代表人: 刘朝东 联系人: 占文驰 电话: 0791-88250812 客户服务电话: 956080 网址: www.gszq.com
13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2 幢 1 层 A2112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法人: 张海文 联系人: 杨婷婷 客服电话: 95390 官网地址: https://www.crsec.com.cn/
14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办公地址: 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 顾伟 联系人: 郭逸斐 客户服务电话: 95570 网址: www.glms.com.cn
1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宁汇大厦 A 座渤海证券 法定代表人: 安志勇 客服电话: 956066 网址: https://www.bhzq.com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26 年 8 月 21 日起, 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其他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 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暂不通过直销机构发售，C 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机构上线的具体情况将另行公告。

二、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官网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的《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